

# 一个充满烟火气的世俗狄更斯

□禾刀

1840年1月，28岁的狄更斯以记者身份旁听了伦敦马里波恩济贫院的一场审讯——一名女仆被控杀死了她刚生下的婴儿。狄更斯对这段记忆犹深，直到23年后，他仍能清晰地忆起这次旁听的诸多细节。将这样一个情节置于《狄更斯传》开篇，并不是因为狄更斯的磅礴写作热情发端于此，而是本书作者克莱尔·托玛琳想表达狄更斯对底层生活一直高度关注。其实，这次旁听时狄更斯在写作道路上已崭露头角，《匹克威克外传》和《雾都孤儿》正炙手可热。由于对他

的未来创作成就持有极高预期，出版商纷至沓来。

提起狄更斯，许多读者对他笔下的人物张口便来：奥利弗·崔斯特、大卫·科波菲尔、小耐儿等。见惯了活跃于文坛的狄更斯，世俗的狄更斯又是怎样一副模样呢？传记作家克莱尔·托玛琳笔下的《狄更斯传》，与以往那些聚焦于狄更斯文学成就的作品不同，本书在书写狄更斯文学创作旅途的同时，以大量详实资料呈现了狄更斯世俗的一面。读这部传记，就像是在回顾狄更斯从一位居无定所的窘迫小伙，到四处求职以求苟安，最后又疯狂创作的艰难历程。从事写作前，狄更斯做过议会记者、速记员。狄更斯走上写作道路，与他从小喜欢戏剧、熟读莎士比亚不无关系。有时，他甚至觉得自己颇有戏剧演员天分，幸亏最终他涉足不深，否则英国文坛将错过一位大师。

1812年，狄更斯生于英国朴次茅斯市郊，主要生活于英帝国的时期——维多利亚时代。与几乎同时代的法国文学家小仲马受父亲熏陶截然不同，狄更斯的父亲

亲除了个人身世不明外，几乎从未走出财政危机，这一点倒是与小仲马的父亲大仲马颇为相似。本书亦指出，狄更斯写作之外的一个主要麻烦是他的父亲，他的父亲经常打着他的旗号欠债不还，几乎每次都是狄更斯帮他解决了债务问题。

穷则思变，这话用在狄更斯身上一点也不为过。狄更斯最终走上写作道路，始终有一个强力驱动因素，即无时不在的窘迫感。即便后来他的收入高了，这种自小的窘迫感仍旧时时困扰着他，迫使他不得不写更多的小说，从事更多的商业朗读甚至出演戏剧。

狄更斯一生创作了14部长篇小说，多部短篇小说、纪实文学、儿童读物，并一手创办了两个文学杂志《家常话》和《一年四季》，收益颇丰，尽管如此，仍旧不足以弥补狄更斯及其背后的那些巨大开销。“狄更斯知道，他必须一直给自己上发条以履行他对查普曼和霍尔（均为出版商）的义务。他欠着他们的钱，他的家庭在扩大”。从本书梳理的信息看，狄更斯仅在伦敦前前后后居住过18个住所，几乎都处于黄金地带。狄更斯一生有十个子女，为照看这些子女，家里请了多位仆人，他甚至为子女的教育乃至后来的就业问题而积极奔走。除了父亲，他照顾朋友的遗孀，照顾弟弟的家人，有些这些，都需要开支。

狄更斯并不擅长理财，虽然他总是不知疲倦地写作，但他的生活似乎并没有因此而变得宽裕起来，起码是他自己的感受是这样的。“他的爱好使他的开销很大”，他频繁四处游走，这是他写作生活实践的源泉。1842年造访美国期间，“他还去了疯人院，监狱、救济所、警察局以及罪犯聚集的混乱地带，这些都被仔细地记录在了笔记里”。其实，在英国，这些地方也是他长期关注的对象。

狄更斯的天赋不是那么容易发掘的，他的写作也不是一发不可收，更谈不上一帆风顺。狄更斯

一生虽然著作颇丰，好评如潮，但也有未达到预期的作品。1833年，狄更斯在《月刊》杂志上匿名发表了一篇不付报酬的小品文《在白杨道的晚餐》，变成铅字的快感激发了他更多的创作灵感，尽管这样的发表毫无报酬。另一个烦恼也如影随形，即他“其中一篇小品文被名剧作家约翰·巴克斯通改编为滑稽戏，被制作出版却没有关于他的任何鸣谢”。没有信息表明狄更斯对此怀恨在心，但这样的“打击”肯定会激励他在写作道路上走得更远。

很多人只是看到狄更斯光鲜的一面，本书呈现的狄更斯一样有焦虑、苦恼、郁闷。1845年，狄更斯生了一场大病，“他持续呕吐了几天，严重消化不良。他还担心他未来的职业生涯，害怕自己不再出名，变得低价卑鄙。知道自己得休息一下，但维持生活的钱又从哪里来？”还记得有位作家曾经这样哀叹：暴写十年不富，一日不写便穷。狄更斯的困境早已做好了注脚。

作为文学家的狄更斯在商业运作方面表现得一点都不老练，他也不太讲信用，这一点本书确实没有讲得如此直接，但陈述的那些事实却又历历在目。有时他会违背先前的合约，看到书籍热卖，会要求出版商额外支付更多的报酬，有时则又无法按约交稿，好在他的终生密友福斯特擅长帮他处理类似问题。

作为一个曾经写过狄更斯与演员作品的传记作家，在这本书里反倒在儿女情长方面表现得尤为克制。1990年，托玛琳出版了《看不见的女人》一书，写的是狄更斯与演员奈莉·南特二人之间的所谓旧事，却并未捕风捉影或者说哗众取宠地爆料二人间的所谓情史。至于狄更斯与结发妻子的分道扬镳，托玛琳也没有添油加醋，在总共380页的篇幅中，仅以三五页的篇幅草草带过，也可能托玛琳认为这是人之常情的缘故吧。



刘跃进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因为热爱 所以深情

□罗军凤

刘跃进的《从师记》，让人们知道了一个学者如何在时代浪潮中接续中国国学研究的传统，并踌躇满志将它传承下去。从作者的性格和才气，不易猜出他是中国古典文献学专家，他对现实的思考、对人生的定位超出他的研究对象，富有生气。作者多少有些爱书癖，在他的学生的眼里，他总是不知疲倦地读书，唯有读书，能让他忘掉疲惫和劳累。

立志从事中国古代文学的研究，源于文学带给他的感动。在忧伤的岁月里，个人的命运随波逐流，作者接触到了文学。文学里，有一代人的迷惘、苦痛，也有绝望中的奋起和期待，文学对生命的热爱，与年轻学生积极的人生观契合。在南开大学读书时，罗宗强教导学生在历史背景之下掌握同时代学者的命运、选择，郝世峰加入个人自身经历的文学阐释，都让刘跃进着迷。归国学者叶嘉莹始终如一对中国古典诗词的热爱，以及教学中注入的对中国历史文化的真挚深沉的热爱，影响了这个年轻的学生。他下定决心，将古典文学研究作为终身学术追求。刘跃进在清华大学教书十年，他的讲课被做成视频资料公开展示。他结合自己的切身经历，希望大学通识课一方面传授知识，另一方面培植同学们的爱国情感，在当代大学生中留下传统文化的根。他认为从事科学研究，也要对社会有益，从历史走到现实，从现实反观历史，规划、解决人生课题。

从事中国古典文献学研究，前辈给予他前行的力量。在现今中国学术的分类体系中，古典文献学专业最完整地保留了中国传统学术和方法，同时，也是最早接纳借鉴西方学者的研究，做自主的、独立的、有中国特色的研究，担负了传承中国传统文化的责任。杭州大学的姜亮夫先生，要求学生“存永久坚强的毅力、自强不息的精神、艰苦卓绝的气概”，具备普照中国学术文化史的能力。学习这一专业，之所以要求学生有毅力、精神、气概，不外乎传统学术高山仰止，令人生畏，而在社会上不受重视，作者报考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研究生时也遇到过这种状况。曹道衡和沈玉成两先生听闻年轻的学者对南朝五史的文献有自己的见解，觉得“空谷足音”，实在难得，倾心教授。姜亮夫、罗宗强、王达津、郭在贻、曹道衡、沈玉成这些身负绝学的老师，犹如“暗夜光明”的指路人，也是“吾道不孤”的同行者，是孤寂的学术生涯里的支撑。作者深情地说，老师是我前行的动力。他也经常以钱穆不仰慕追随时潮自励。除硕士、博士阶段的指导老师，在清华大学任职时拜访的各个学问满身的学者，也给予他潜移默化的影响。

刘跃进对古典文献近乎偏执地热爱，令他阅读积满尘灰的古籍时甘之如饴。文献学只是文学研究的基础，通过古典文献阅读，进而了解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做“粗通”中国文化的学人，才是目的。姜亮夫先生教他将清华大学的学术传承下去。清华四大导师以现代的科学方法，研究中国传统学问，中西兼备，古今博通，在西方国家试图以西方文化掌控中国青年的未来的时代，清华导师不遗余力为中国传统学术文化代言。作者主张学习、了解海外中国学研究现状，建立宽广的学术视野，立足于本民族的文学传统，建立本民族的文学观念。他教导学生从事版本、校勘、文字、音韵、训诂、典章、职官、地理的研究，自己动手编辑资料，由目录学登堂入室，密切关注学科进展。

张岱在《陶庵梦忆》里说：“人无痴者，无可与之交，因其无深情也；人无癖者，无可与之交，因其无真气也。”作者自年少时立下的学者梦，源于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热爱。因为热爱，所以深情。

# 读书人也是写书人

□乐倚萍

在信息发达的当代，任何博览群书抑或热衷某些手艺活动的人都可以称作广义的“人文主义者”，但在几个世纪前，人文主义者还颇有几分精英意味，特指那些饱学之士。《染墨的指尖：近代早期欧洲的书籍制作》一书以不同时期几位人文主义者的治学为例，展现了欧洲早期的做书之道。

安东尼·格拉夫敦从1517年约翰内斯·伯姆编撰《天下诸民的风俗、律法和仪式》写起。乍看起来，伯姆的工作没什么了不起的，简直就是俗称的“剪刀手”：从不同著作中搜寻资料，“拼贴”成一部“全方位记载非洲、亚洲、欧洲风土人情的民族志”。在当时社会，了解异邦固然多有不便，需要从阅读中获取信息，但奇怪的是，相较于旅行见闻作家的“一手资料”，读者普遍认为，伯姆依据的古老史料更值得信赖。伯姆的作品（今天可能会署名“编著”）口碑不错。

当代人的不理解，恐怕与我

们所处的环境有关。我们可获取的信息不是太少，而是太多了。信息获取渠道多种多样，且全不费工夫。当然，仔细阅读文本，甄别、吸收仍费心力，却不乏投机取巧之徒随意检索拼贴，内容芜杂、不成体系之作也比比皆是。伯姆的时代却非如此，如书名“染墨的指尖”所示，那时的抄写者即是创作者，摊开众多文献、重新塑造自己读到的内容，使前辈作者的创作更宜于自己所处时代的读者阅读——执笔在手，他们自有对文献的理解，而非盲从轻信。

不仅如此，参与一本书的编写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既是脑力活，也是体力活。走进16世纪的印刷工场，印刷工中的校对者（理论印刷工）承担着许多显性或隐性的编辑工作。表面上，他们的工作是比对印刷文本与样本，但也会替作者纠错、创制文本或副文本、充当作者与出版商的中间人。负责任的校对者奥西安德在哥白尼石破天惊的著作中添加了匿名的序言，缓冲了作品的激烈情绪，不失为一种“谨慎而巧妙的努力”。

嗜书如命的当代读者还会准备笔记本，寻章摘句、浅谈感想。这一点上，17世纪的学者弗朗西斯·丹尼尔·帕斯托里乌斯堪称先驱，今天我们还可以在网上访问他规模最大的摘抄本《蜂巢》数字

版。帕氏的摘抄涉及不同领域，具有跳跃性，如穿行小径分岔的花园。玩笑、谚语、反思、历史、炼金术、马匹趣闻、可食豆类认识，他储存的素材是供自己及子孙使用，在书籍页边的笔记则模糊了读书人和写书人的分野。作者评价说：“帕氏不仅积累了一堆笔记，还塑造出一种古典身份。”博学和将一切知识视为自己专业领域的探索精神有种神秘的吸引力，今天的读书人或是那些广义的人文主义者，多少对其心向往之。

在浩繁卷帙中，难免有矛盾之处，以何为真？不同学者做出了不同选择。譬如，探寻手写版本中的线索、对比不同文本和古物、建立庞大的收藏、编织信息提供者网络、让作品自证其真实性……学者由此成书，思想和情感倾向也会影响他的判断，真诚与否是后人解读的变量。而在电子文本唾手可得时，亦没有全然替代其他媒介。如同对前述传统的延续，除了普通纸质文本依然重要，也有学者埋首古老文献、一手资料，摘抄比对、整合网络。这是一种劳作，也是乐趣所在。染墨的指尖是明证——人不是一台输入输出信息的机器，思想的吸收和迸发，是读书人和写书人的一体两面，也是古代的“人文主义者”和当代的“人文主义者”都深陷其中的游戏。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曲鹏

美编：颜莉



贾懿译  
〔英〕克莱尔·托玛琳著  
商务印书馆  
《狄更斯传》



陈阳译  
〔美〕安东尼·格拉夫敦著  
方寸社会  
科学文献出版社  
《染墨的指尖：近代早期欧洲的书籍制作》